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注意 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 露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2-031), 计划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 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所采取 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由于上海市目前处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根据政府部门出台的 疫情防控政策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地点所在区域已实行封闭管理。为严格落 实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积极配合全市疫情防控工作,同时保护股东、股东代理人 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 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现特别提示如下:

一、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由于公司办公大楼及本次股东大会原召开地点按防疫要求目前仍实行园区 封控管理。为配合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增加通讯会议方式

按照上海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政策,本 次股东大会增加通讯会议方式。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23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可选择通讯会议方式参会。拟以通讯会议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 2022 年 5 月 25 日下午 17 点前通过链接https://eseb.cn/Vae6jCjiIE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报名登记。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股东需提供与现场会议登记要求一致的资料或文件。参会股东身份经审核通过后,会议当天可通过以上链接及二维码参会。未在前述要求的登记注册截止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股东大会,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审议议案等其他事项均不发生变化。相关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